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环评辐表〔2022〕02号

## 关于湖南城陵矶华为新金宝高端制造基地 110kV 变电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 复

湖南港盛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关于申请审批〈湖南城陵矶华为新金宝高端制造基地 110kV 变电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报告》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南城陵矶华为新金宝高端制造基地 110kV 变电站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包括：新建 110kV 变电站 1 座，电压等级为 110kV/10kV，本期主变规模  $1 \times 50\text{MVA}$ ，项目占地面积为 9012m<sup>2</sup>。变压器、GIS 设备区、10kV 配电区等全部设备均为户内式布置。根据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管委会对该项目出具的有关情况说明，该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完成建设，目前处于设备调试阶段。根据环评单位湖南凯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环评分析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及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的初审意见，建设单位在落实《湖南城陵矶华为新金宝高端制造基地 110kV 变电站项目影

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专家提出的各项建议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提出的工程规模、性质建设。

二、在工程运行管理中,必须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1、严格落实工频电、磁场污染防治等环保措施,确保本工程的电磁环境满足国家相关法规和环境标准要求。

2、加强项目的环境管理,废铅酸蓄电池等危险废物应按相关环保法规要求收集、贮存,并定期交持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利用或处置。

3、加强电磁环境的科普宣传,预防和减少纠纷。项目一旦出现纠纷投诉,建设单位应积极应对,及时联系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监测,并迅速完善有关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妥善处理纠纷。

三、工程投入正式运行前,应依法及时办理环保竣工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四、建设单位在收到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环评文件送至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本工程由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负责日常环境监管工作。



抄送: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